



法務部矯正署臺北看守所

Taipei Detention Center, Agency of Corrections, Ministry of Justice

# 2014年6月政風服務簡訊

編輯：政風室

## 本期目錄

-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一、廉政新訊 - 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          | 2 |
| 二、政風法令宣導 - 政治獻金知識+，簡單瞭解報你知！ | 3 |
| 三、反貪宣導 - 陽光臺灣               | 4 |
| 四、安全維護宣導 - 不酒駕，安全回家！        | 5 |
| 五、機密維護宣導 - 向友人洩密 調查局幹員緩刑    | 6 |
| 六、反毒宣導 - 樂與虛                | 7 |
| 七、消費者保護宣導 - 市售床墊標示 近9成不合格   | 8 |
| 八、替代役役男宣導案例                 | 9 |

# 廉政新訊

## 機關首長參加民間社團餐敘，如無職務上利害關係，即無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之必要

- 一、 總統、行政院院長參加民間社團餐敘，如沒有職務上利害關係，即無依倫理規範向政風機構登錄之必要。
- 二、 倫理規範所稱「與職務有利害關係」，係指該規範第2點所列之業務往來、指揮監督、費用補助、承攬契約等關係，以及會因業務執行遭受有利或不利影響之情形，有無利害關係，應結合個案認定，且不應過度擴張解釋或做不當聯結，以免造成公務員不敢勇於任事，有失透過登錄規定達到行政透明之目的。
- 三、 另倫理規範第9點亦規定，公務員於視察、調查、出差或參加會議等活動時，得接受茶點及執行公務確有必要之簡便食宿，此部分並未要求辦理知會登錄。
- 四、 落實透明登錄係廉政署推動之重要工作，廉政署將持續督同所屬政風機構加強宣導，並將就推動實務及效益進行檢討，蒐集各方意見，針對倫理規範做必要之釋明及修正。

## 知會登錄建檔

## 保障自身權益

我爆料! 廉政檢舉專線：  
0800-286-586(你爆料，我爆料)  
檢舉貪污瀆職經判決確定，  
獎金新臺幣 1000 萬元!

法務部矯正署臺北看守所檢舉專線：  
(02)2262-2822  
(02)2260-2237(傳真)  
法務部矯正署臺北看守所 關心您



# 政治獻金知識+， 簡單瞭解報你知！



◎政治獻金法知識+：



1. 向監察院申請設立許可專戶



2. 開立受贈收據



3. 金錢政治獻金15日內存入專戶



捐贈者每年有總額的限制

## 法務部矯正署臺北看守所 關心您





陽光臺灣

共創廉能政府

請拒受 飲宴應酬 關說

法務部矯正署臺北看守所 關心您



不酒駕，安全回家！



法務部矯正署臺北看守所 關心您





# 向友人洩密 調查局幹員緩刑

## ◆時事新聞：

調查局基隆市調查站陳姓專員偵辦曹姓餐廳業者涉嫌竊佔國有地時，把偵訊內容和曹的手機號碼告訴張姓男子，張約曹見面指可代為「擺平」案子被拒。陳被控洩密遭起訴，基隆地院審結，依瀆職罪判陳有期徒刑 6 個月，緩刑 2 年。

判決指出，在調查局任職超過 30 年的陳姓專員前年 8 月 9 日約談曹姓業者，調查他涉嫌竊佔國有地做為餐廳停車場案件，7 天之後約張姓友人見面，告訴張約談曹的過程和訊問內容。

張在 3 天後打電話給陳，詢問曹姓業者的電話，取得之後就打電話約未曾謀面的曹見面。

張先向曹分析他的涉案情節，並表示可以代為擺平基隆的司法機關，但曹自認無犯罪故意而拒絕，張當晚打電話給陳說「沒有辦法幫忙」。

法官認為，陳久居「官場」並非新手，他告訴張相關案情若是無心過失，當張詢問曹的電話時理應心生警惕，但陳仍告訴張號碼，張和曹見面後又電告陳沒有辦法幫忙，顯示陳是故意洩漏案情給張男，依法判刑。



法務部矯正署臺北看守所 提醒您



反毒宣導

樂與虛

短暫的快樂只是一時，

莫大的空虛永遠都在。

請遠離毒品，勇敢向毒品說不

法務部矯正署臺北看守所關心您

# 消費者保護

## 市售床墊標示 近9成不合格

☑時事新聞：

新聞摘自 TVBS 新聞

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今日公佈市售床墊商品標示查核，共抽查 36 家通路業者，查核商品標示 67 件，僅有丹普尊榮厚墊、綠竹雙效床墊等 8 件合格，不合格率近 9 成；甚至還發現有 5 家疑似以舊彈簧骨架或舊床墊重新製造，並以新品對外販賣之嫌。

消保處消保官王德明表示，此次查核床墊項目包括是否有標示製造廠商、尺寸、生產國別、纖維成分、洗燙處理方法；59 件不合格的產品中，有 44 件完全沒有中文標示，另有 15 件未依「織品標示基準」第 6 點第 2 款規定將標籤附縫於床墊本體，只有 8 件在標示部分完全合格。

8 件合格的商品分別是，丹普尊榮厚墊、台灣明尼蘇達礦業的床墊、金信昌實業的綠竹雙效床墊、曜陞棉業的灰條竹炭記憶床墊、日式寢具實業的抗菌 5cm 蛋型記憶床墊、金城蓆業的精緻人體工學床墊、台灣廠商蓆夢思床墊、金信昌實業的亞藤蓆雙效床墊。

☑政風室提醒您：

慎選合格好床，讓您一夜美夢

法務部矯正署臺北看守所 關心您

役男侯○○、李○○等3 員涉嫌收取被告現金後，夾帶違禁物品入監案

壹、案情摘要：

一、93 年3 月中旬，廖○○、郭○○等2 名毒品案件被告羈押於○○看守所，先期約賄賂替代役役男侯○○、李○○等2 人，於該所內使用該2 名役男行動電話聯絡廖收容人之女友陳○○、郭收容人之女友吳○○等人。由侯員、李員赴陳女處收受第一級毒品海洛因，多次連同煙、酒、檳榔、牛排、臭豆腐、冰等物品夾帶進入該所戒護區內。另替代役役男童○○夾帶煙、酒等物進入該所戒護區，經由2 舍上3 房之送物口，轉交予廖、郭2 名收容人使用。事後，再由吳女分別交付新臺幣2、3 萬元、1 萬多元、數千元予役男侯、李、童等3 員，做為走路工之費用。又廖收容人移監前，將剩餘微量之第一級毒品海洛因，供同舍房收容人李○○、劉○○等人施用。

二、嗣於同年5 月中旬，前述收容人判決確定移○○監獄執行，○○監獄辦理新收收容人尿液篩檢時，發現廖、李、劉等3 名收容人尿液篩檢，均呈嗎啡陽性反應。

貳、懲處與偵審情形：

案經檢察官提起公訴，於97 年5 月16 日經○○地方法院一審判決如下：

一、役男童○○：連續依據法令從事公務之人員，對於違背職務之行為，

收受賄賂，處有期徒刑五年四月，褫奪公權五年，所得財物新臺幣1 萬2 千元應予追繳沒收。

二、役男侯○○、李○○：連續依據法令從事公務之人員，對於主管之事務，明知違背法令，直接圖其他私人不法利益，因而獲得利益，處有期徒刑二年，褫奪公權二年，緩刑四年。